

乔叶——著

藏珠记

作家出版社

藏珠记

乔叶——著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藏珠记 / 乔叶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17.4

ISBN 978 - 7 - 5063 - 9438 - 3

I. ①藏… II. ①乔…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82982 号

藏珠记

作 者: 乔 叶

责任编辑: 田小爽

装帧设计: 刘运来 王莉娟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 编: 100125

电话传真: 86 - 10 - 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 - 10 - 65004079 (总编室)

86 - 10 - 65015116 (邮购部)

E - mail: zuojia@ zuojia. net. cn

<http://www.haozuojia.com> (作家在线)

印 刷: 三河市华业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52 × 230

字 数: 210 千

印 张: 16.75

版 次: 2017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63 - 9438 - 3

定 价: 38.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 录

[1] 唐珠：“有之”	001
[2] 唐珠：简历	006
[3] 赵耀：可我还是喜欢开车	010
[4] 唐珠：乐洋思水	015
[5] 金泽：客居	020
[6] 唐珠：你有病啊	025
[7] 唐珠：安胃	030
[8] 赵耀：被她打了脸	033
[9] 唐珠：雪亮的钝刀	039
[10] 唐珠：守山粮	044
[11] 金泽：物性	053
[12] 唐珠：五条铁律	061
[13] 赵耀：毒药	066
[14] 唐珠：惊黄瓜资格证	071
[15] 金泽：坦白从宽	075
[16] 唐珠：时间这个东西	080
[17] 赵耀：喝茶	085
[18] 唐珠：“好朋友”	089
[19] 金泽：表白	097
[20] 唐珠：聊天	103
[21] 金顺：我兄弟	110
[22] 唐珠：认亲	115

[23] 松爷：厨师课	120
[24] 唐珠：梦里也知身是客	131
[25] 赵耀：谈判	140
[26] 唐珠：同流合污	146
[27] 金泽：求婚	153
[28] 唐珠：我欲狂欢	158
[29] 赵耀：你是例外	163
[30] 唐珠：一夜长如岁	168
[31] 金顺：你是不是鬼	178
[32] 唐珠：年夜饭	186
[33] 赵耀：偷窥者	194
[34] 唐珠：性感	198
[35] 金泽：鼎中之变	203
[36] 唐珠：我就是这天意	212
[37] 唐珠：你们这些妄想永生的人啊	216
[38] 唐珠：最后的告别	222
[39] 赵耀：我们都疯了	226
[40] 唐珠：这就是报应	231
[41] 金泽：羡慕他们	236
[42] 唐珠：回忆也是福利一种	241
[43] 金泽：我认的，就是这个真	247
[44] 唐珠：致命运	252
[45] 唐珠：过去这个词	256
后 记	258

1 唐珠：“有之”

天宝十四年，一个抱病垂危的波斯商人住在长安城东市附近崇仁坊里的一家客栈中。他原来似乎是有钱的，但身体让他越来越穷，后来潦倒至身无分文。老板本来要赶他出来，老板娘恰好信了佛，要做善事积功德，便有意把他收留送终。老板两口膝下只有一个女儿，因为娇惯，十四岁了还没定亲，只顾贪吃乱玩，一派泼皮憨气。当初手头还宽裕时，这波斯商人常给那丫头买一些零食，那些零食除了梨、桃、杏、葡萄、胡饼等常见的，还有一些荔枝龙眼之类奇奇怪怪的俏货，很得那丫头的欢喜。现今他凄凉至此，那丫头觉得难过，便也向父亲求情。老板便容这波斯商人住在最末等的客房里，让他挨着时光。那丫头闲着无事，便常去照应这波斯商人，给他端茶倒水，和他聊天叙话。

终于，这病波斯商人要死了。那一天，他突然唤那丫头上前。

你可想要嫁人吗？

丫头拼命摇头。暗自揣测，这人难道是病得疯魔了，到这一步田地竟然还妄想娶自己不成？她刚有初潮，略知男女之事，正视此为大羞耻。

你可还是处子吗？

这话更是唐突，丫头不答。

我要死了，你就答我一声罢。这病波斯商人恳求。

看着他奄奄一息的脸，想着他纵是有心也不能把自己怎么样，丫头便点了点头。

病波斯商人笑了笑，在怀里摸索了半天，取出一方小小的锦盒，从盒里拈出一样东西，放在她手掌里。似乎是颗果子。丫头看那果子，圆圆的、凉凉的、亮晶晶、红润润，像一枚小小的珠子。她轻轻地捏了一下，又隐隐有些软软的弹性，这又使得它不像珠子。

你吃。波斯商人说。

我吃？丫头瞪大了眼睛，她闻了闻那颗果子，有点儿淡淡的玫瑰香，似乎不错。可是为什么只有一颗？

你吃。波斯商人又说。

好吃吗？她问。咽了一下口水。看这色相，应该是很稀罕的果子吧？

波斯商人点了点头，然后直直地看着她，似乎她不吃他就不能瞑目。于是这傻丫头把那果子送到口中，咽了下去。因为果子太小，她一点儿也没感受到它的滋味。

波斯商人又把锦盒递过来：里面有字，你好好读。

我不识字。

那就去识。他努力笑着，胡子如同枯草摇曳。

果子已经到达了腹内，丫头顿时觉得温温的、暖暖的，很舒服。可是看着病波斯商人怪异的笑容，她突然又害怕起来。

这东西，有毒吗？她的声音有些颤：我会死吗？

我很快会死，你不会。病波斯静静地看着她：你会活很长。

彼时，作为世界上最繁华的国际大都会，长安城经常流传着一些珠子的故事，故事的发生往往和一些波斯商人有关，譬如《独异

志》就记载过一则，主人公名叫李灌。“不知何许人。性孤静。”想来是个酷哥，经常摆张冰块脸，不搭理人也没人搭理他。有一段时间，他住在洪州建昌县，“倚舟于岸。”整日发呆，不知道是看人还是看鱼还是看天空，或是在看天空掉下一条人鱼。“岸有小蓬室，下有一病波斯。”这哆哆嗦嗦的病波斯人病着病着，眼看就要死了。李灌忽然对倒霉的邻居动了怜悯之心，于是就变身暖男，把自己的家常饭分点儿出来，热汤热水地端给他。“只要人人都献出一点爱，世上将变成美好的人间”，歌词就是歌词，李灌献出的这一点爱，一点儿也阻止不了波斯人必须离开这美好的人间。“临绝，指所卧黑毡曰：‘中有一珠，可径寸。’将酬其惠。”他咽气之后，李灌翻开毡子，果然看见“毡有微光溢耀。”其光之源，果然就是一颗硕大珍珠。李灌拿着这颗珍珠，可能还叹了口气，然后出钱给波斯人买来了棺材，在封棺之前，“密以珠内胡口中”，然后，他给波斯人举行了一场一个人的葬礼，“植木志墓”，随即离开。“其后十年，复过旧邑”。他发现当地政府正在翻查这起波斯人病死客栈的旧案，附近不少人家都因此受到了牵连，被三天两头地送往拘留所吃牢饭，严训苦审。李灌就挺身而出，把真相报告了政府，并将他们领到波斯人的安息之地。“树已合拱矣。”众人打开棺材去看，那波斯人的面容栩栩如生。于是，不知道是谁动手从死胡人口中取出宝珠，也不知道这珠子最后是被充了公还是被贪了污。可以确定的是，从此李灌便又遁迹于世。“棹舟而去，不知所往。”

《广异记》里的故事也颇有趣，说的是猛女武则天当政时，西蕃某国上贡给她毗娄博义天王的下颌骨和辟支佛的舌头，还有一枚青泥珠——珠子也罢了，真不知道献个下颌骨舌头有什么好玩的？——武则天把下颌骨和舌头悬挂起来展览给百姓看。“颌大如胡床；舌青色，大如牛舌；珠类拇指，微青。”这珠子没有入武后的眼，她转手把它赐给了西明寺的和尚。和尚将这颗珠子“布金刚额中”，也就是说装

在了金刚的脑门儿上。后来和尚讲经，有一个前来听讲的胡人见了这颗珠子就目不转睛地看，显见得魂不守舍。“如是积十余日，但于珠下谛视，而意不在讲”，这目的也太明确了，于是，“僧知其故，因问故欲买珠耶？胡云：‘必若见卖，当致重价。’僧初索千贯，渐至万贯。胡悉不酬。遂定至十万贯，卖之。胡得珠，纳腿肉中，还西国。僧寻闻奏，则天敕求此胡。”——和尚你能再不地道点儿吗？——武则天下令翻箱倒柜地满世界寻找这个胡人。几天之后，胡人落网，有关部门严审他宝珠在什么地方，“胡云，已吞入腹。使者欲剖其腹，”于是他马上面临着剖腹取珠的厄运。没办法，为珠成猪的他只好从腿肉中取出珠来。武则天召见了这个鸡飞蛋打倒霉催的家伙，问他：“这玩意儿既花钱又要命，图个啥呢？”胡人老实答：“西蕃某国有个青泥湖，湖中有许多珍珠宝贝，可是淤泥很深，无法将珍宝弄上来。如果把这颗青泥珠投到湖中，淤泥就会变成清水，那些宝贝便可以得到了。”于是，“则天因宝持之。至玄宗时犹在。”

《独异志》《广异志》这样的书，现在已经没有几个人知道了，当然更少有人去读。我常常怀疑既知且读的人只有我一个。《资治通鉴》的读者或许会多些吧？《唐纪八》里有这么一段：“上谓侍臣曰，‘吾闻西域贾胡得美珠，剖身以藏之，有诸？’侍臣曰：‘有之。’”

“有之。”每当想象着那个侍者确定无疑的语气，我就想微笑。他是那么相信。他的语气也让人由不得不相信。

这样的故事放在今天，还有谁会相信呢？

除了我。

——崇仁坊的那个病波斯人很快就死了，可是他的话却没死。他说得没错，那丫头活得很长，一直从唐朝活到了现在，简直活成了老不死。一直活到了锦盒的那张字纸早已经灰飞烟灭，只剩下那首无题诗刀削剑刻在她的脑子里：

珠有异香长相随，
雨雪沐身葆蕤蕤。
守节长寿失即死，
若出体外归常人。

识字之后，她才渐渐知道这诗很差。字倒是方整劲健中略兼丰腴浑厚，相当不错。

你肯定明白了：是的，我就是那丫头。

2 唐珠：简历

很静。

如果我没记错，十年前，这个位于郑州市东南一隅的别墅区刚刚“尊者共享，荣耀登场”时，开盘价每平方米只有两千。现在出手应已近两万。那时我偶尔路过，越过粗糙拉起的红砖围墙和绿色纱罩，还可以闻到不远处庄稼地里玉米叶子的青蕤之气。而今举目四望，高楼环伺，想要看到田野绿，恐怕已在十里之外。

此刻，一桶水，一块布，上上下下，里里外外，我正慢条斯理地擦着一扇玻璃窗，直到把它擦得透亮得如同没有。然后，去擦另一块。

以近两年的流行趣味，这款房型设计已经显得有些过时，好在外墙颜色是最为低调持重的复古灰，让这过时熬炼出几分经典气质。一共三层，一层是客厅、餐厅、厨房，另有一间客房，我就住在这间客房里。二层是书房、茶室，另各有一间主卧和客房。三层是健身房。顶层是阁楼式的楼梯间，楼梯间外便是一方大天台。

在我之前，这里压根儿就没有人住过。第一次来我就断定了这一点。有人住过的地方，多少总会留些烟火痕迹，诸如厨房一两滴油渍，阳台上一两盆植物遗骸，卫生间一两团污秽的手纸。而这里，除

了灰尘，什么都没有。打扫工作却也没那么简单，因为赵耀挑剔。对于保洁而言，“一尘不染”这个词就是一个可望而不可即的至高理想，而赵耀显然对这种令人绝望的境界有着不断接近甚至实现的志向。他指点的地方简直无微不至：茶几腿和地面接触的那一点，最顶端的窗帘盒，电源开关上落下的淡淡指纹……

我上一份工作是酒店服务员，因为对部门经理的骚扰忍无可忍而辞职，趁着空窗期在街上闲逛，路过一个家政公司时旧念萌动，便进去挂了个名。两天后公司通知我去面试，让我收拾得齐整一些，说是遇到了个事少薪高的好主顾，就是赵耀。和我一起面试的还有两个女孩，她们显然都很有经验，像做广告一样介绍自己的强项：做饭、洗澡、陪护老人，甚至管道疏通。赵耀任她们说了一会儿，方才悠悠道：别的也罢了，做饭尤其得好。

一个忙接口：要说吃得舒心、实惠又健康，还得是家常饭。我早几年就下了功夫研究家常饭，把这作为自己服务的主打牌。另一个不甘示弱：我的做饭手艺哪一家都舍不得，现在还经常有老主顾请我抽空回去给他们做卤面呢。

你呢？赵耀朝我抬抬下巴。

本不想和她们争，可看着她们急吼吼的样子又觉得好玩，我便决定捣乱。

做饭做饭，终归不是靠说。上手一做不就知道了。我说。

三人一起被他带回去，同样的食材轮流做，题目是一道炒豆腐。她们两个先做，全过程都在五分钟左右，我用了半个小时：把豆腐先用水冲一下，然后泡在加盐的开水里二十分钟，泡好后把豆腐里的水分平压出来，最后才是大火烧、小火焖，遂成。他们三个围着那盘豆腐，一筷子接一筷子，直到吃光。

怎么炒的，教教呗。

肯定有诀窍。

两个竞争对手顿时化敌为友，向我讨教起来。我笑笑，没言语。倒也不是小气得把这当成什么不想外传的秘笈，只是看她们的做派便知道她们太外行，便懒得和她们费那个劲。

合同签过，我上了赵耀的车。路上闲聊，他问我多大了，我说二十一。——漫长的二十一。问我什么时候开始做家政，我说刚开始，这是第一家。他着意地看了我一眼，说简历上说是陕西人，倒是不带一点儿口音。我说出来得早，使劲儿学普通话来着。他又问怎么出来那么早？穷呗。我略显钝木地笑：家在农村，二老思想封建，为了生个儿子，死活不计划生育，兄弟姊妹多，供不起，老早就出来打工了。

他久无话。也是，我给的答案多么朴实多么合理多么底层多么忧伤多么一竿子到底得让人同情，他还有什么可费话呢？

到了别墅，他给了我一把钥匙，带我看了房子，告诉我说在这里也就是最一般的家政内容，做个饭守个门洗个衣服做个保洁。他在市中心也有房子，离公司近，一般不会回来。

不过可能偶尔会有个把客人来住，需要招呼一下。他探询地看着我：会有点儿闷。

我说我最不怕的就是闷。

阳光很好，和煦却不燥热，是典型的五月阳光。我很快出了微汗，于是停下来换个事做：种菜。眼下正是种菜的时节，虽然水土都不如以前，但好歹是自己种的，不掺和乱七八糟的东西，味道总是比市面上强一些。

已经很多年没有种过菜了，手有些生。不过这种活计，理熟也是最容易的，况且都是些最简单的菜：生菜、菠菜和香菜。之前不是没有地就是没有闲，或者是既没有地也没有闲，像这样既有地又有闲的时候，还真是少呢。想来好笑：莫不是只能来这种人家做仆役才有

可能？

但愿能住到菜长成的时候，哪怕只吃上一两顿呢。

手机响，是赵耀。他让我把二楼的大客房再好好打扫一下，下午会有客人到：是很重要的客人。你好好准备着。

我答应着，挂断，继续去收拾菜地。终于有客人要到了，还是很重要的客人，不过这是他的，不是我的。对我而言，客人就是客人，尽我的本分照顾着，如此而已。当然他说这种话一定也不仅是为了给我听，客人一定就坐在他的旁边。此类处世的小伎俩，这么多年来，我看得够够的。

3 赵耀：可我还是喜欢开车

把车库里所有的车看了一遍，决定开“揽胜”去接他。接他这样的人，就要开这么炫的车。

想一想，从十八岁会开车起，到今年都开了十八年的车了。开了这么多年车，按说早就厌烦了吧，况且也早就有了自己的司机，可我还是喜欢开车。

似乎有点儿奇怪，不过寻思一下也不奇怪。作为一个男人，有几个会不喜欢车呢？这种东西，让它去哪儿它就去哪儿，让它跑多快它就跑多快，前提是只要给足了油，也没啥毛病。就是有毛病也没关系，无论是哪儿的毛病它都一清二楚地在那儿摆着呢，它不藏着掖着，也没有能力藏着掖着。所以，再破的车也让我心里有底儿，能够信赖。

当然，最重要的原因还是：车给了我饭吃。

十八岁拿到驾照，先开了两年货车。二十岁那年有了机会，托一个亲戚介绍到区土地局去当司机，从那时起开始给领导开车。很多司机都是这么一条路：托关系进来，先是做临时工，给领导开车，开着开着，只要跟的领导有本事，就能转正。我也是抱着这样的想法。那时候金局还是规划处的副处长，我是跟处长开车，不服务他。副处长

有名分没实权，我完全可以不理他这茬，可我不。我也一样把他当一尊神敬着。谁知道哪根枝头落凤凰？要是等他当了处长再去敬，那可就是马后炮。下棋不能只看一步。

后来他果然当了处长，我专职给他开车，开得就更尽心，我们的关系就更亲密了——必须是尽心。尽力好办，尽心不易啊。

给领导开车的本质，一句话到底：你就是领导的一辆车，人车合一的车。谁是司机？领导才是司机。领导就是开你的司机。当然，因为人车合一，所以要比单纯的机器车高级一些。要你快你就快，要你慢你就慢，要你停你就停，要你退你就退。这里面的讲究太多了，能分好几个等级呢。

初级的就是开车之道。就这个最表面的，它也不简单。车要干净漂亮，不能失了领导的身份。起步要稳，车速要匀，领导没命令绝对不能开快车。烟酒要特别忌讳。酒驾是绝对不可能的，也最好不在车里抽烟，领导抽的时候让给你一根，可以接，但不可以抽。预备好领导喜欢的音乐，在领导习惯的范围里适当更新。储备好领导喜欢的饮料茶水，还有一些药。手机二十四小时开着。钱包里随时装着现金和卡准备付账。路况要记清，重要的人物要过目不忘。送什么东西，拿什么东西，怎么在酒店大堂门厅里停车，怎么抵达别墅的地下车库，几辆车同行时，车速是多少，要把车保持在哪个位置，下雨天怎么开车，下雪天怎么开车，甚至沿路有什么水果店鲜花店饭店都要留意到。重要场合吃饭，你绝对不能上桌，自己另桌吃饭，点菜时不能超过四菜一汤。偶尔上桌和领导一起吃，要选择最不起眼的地方坐下来快吃，完了赶紧下去在车里等着。遇到领导和女人坐在后排时，要屏住呼吸，两眼向前看，不能朝两边看，更不能回头看。还要切记把反光镜翻上去，以免看到不该看到的镜头……等到跟着领导回到了家，要顶领导家里的半个保姆，拖地、倒垃圾、买菜、洗衣服，不适合水洗的送干洗店，等等。看到的都得紧着做，不能偷懒。千万要记住，

给领导开车，不但要让领导满意，还要让领导的家人满意。有时候，让领导的家人满意比让领导本人满意更重要。好在金局没老婆，就那么一个不成器的儿子，我这方面的工作量要少得多。

中级的就是心腹之道。比如在单位，你首先要搞好和其他各位领导司机的关系，练得耳听八方，一旦了解到什么有价值的信息，哪怕只是一点儿最微末的蛛丝马迹，也要及时向自己的领导汇报。这可不是打小报告，是非常正常的纯属分内地汇报情况。另外你对于自己领导的信息还得守口如瓶。领导去了什么地方办了什么事，常跟什么人在一起，在什么场合说了什么话，这些都是秘密。你得像个哑巴。你的常态就是个哑巴。当然，光嘴严还不行，你还得知道领导那些曲里拐弯的心思。比如你跟着领导到基层高屋建瓴地指导工作，基层的人见到领导肯定都特别巴结，有时免不了要例行规矩地表示一下，作为司机，什么人送的什么东西该收，什么人送的什么东西不该收，心里要有数，不能见什么人什么东西都不假思索地替领导代收。经常有的情况是，有人在巴结领导之前，先跟你套近乎，想给你单独送东西，这时候你就得清楚孰轻孰重，坚守住原则，你就得婉言谢绝，告诉他：“我的领导不但严于律己，对我们也是一向要求严格。你的心意我领了，这条红线我不敢碰。请你理解。”

这就是装。在领导需要的时候，你就得会装。该装孙子你就得装孙子，该装大爷你就要装大爷。装孙子是在领导面前，或领导的平方和领导的立方面前。而在另外一些人面前，你就可以装大爷。该显派就显派，该高冷就高冷，该张狂就张狂……总之是可以耍威风。有些威风是自己想要的，憋屈了太久，就想要耍。有的威风是领导让耍的——他嘴上不让你耍，可心里想让你耍——领导为啥想要威风？因为领导也憋屈。他在那个位置上站着，也有他的不容易，也有他的委屈。他也想撒火，想骂人，可他不能呀。这时候，作为司机，你就不能光乖了，就得野。什么时候乖，什么时候野，还真得把握好这